

#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綦江区委党校 2023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1.培训轮训区管部门、街镇、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副职领导干部、优秀中青年干部，培养宣传理论骨干；

2.培训轮训各类公务员，含初任培训、任职培训、专门业务培训和提高政治素质和工作能力、更新知识的在职培训；

3.培训轮训机关、农村（社区）、企业、事业单位党组织书记；

4.培训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宗教人士和统一战线其他领域代表人士；

5.协调主管部门对学员在校期间的培训学习情况进行考察考核；

6.围绕全区经济、社会、文化、党建等重点难点工作，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为区委、区政府提供资政服务和决策参考；

7.承办区委和区政府举办的专题研讨班；

8.负责基层党校和行业党校的业务指导；

9.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根据綦委编〔2019〕67号文件，中国共产党重庆市綦江区委党校是区委直属正处级事业单位，重庆市綦江区行政学

校与其合并运行，实行一个机构一套班子，并加挂重庆市綦江区社会主义学院牌子。根据綦委编〔2019〕67号文件和綦委编〔2020〕25号文件，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编制数25名，处级领导职数4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为一级预算单位，只有中国共产党重庆市綦江区委党校（本级）一个二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6个，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研究室、干部培训室、科研资政室、后勤总务室和统战理论研究室。

##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年度收入总计996.38万元，支出总计996.38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9.78万元，增长2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培训事业收入38.86万元、公务员基础绩效奖及调整的公积金等。当年支出996.38万元，比上年增加179.78万元，增幅为2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办公楼租赁费200万元等。

2.收入情况。2023年度收入合计996.3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9.78万元，增长2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培训事业收入38.87万元、公务员基础绩效奖及调整的公积金等。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57.51万元，占96.1%；事业收入38.87万元，占3.9%；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3.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996.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9.78 万元，增长 2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干部培训项目较上年增加 41.96 万元、新增办公楼租赁费 200 万元等。其中：基本支出 583.78 万元，占 58.6%；项目支出 412.6 万元，占 41.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此外，结余分配 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57.51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0.91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干部培训数量增加以及单位搬迁新增办公楼租赁费 200 万元等。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7.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0.91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干部培训数量增加、新增办公楼租赁费、公务员基础绩效奖及调整的公积金等。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3.28 万元，增长 12.1%。主要原因是年中指标调剂增加干部培训费 116.96 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7.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0.91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培训数量增加以及单位搬迁新增办公楼

租赁费 200 万元等。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3.28 万元，增长 12.1%。主要原因是年中指标调剂增加干部培训费支出 116.96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

**4.比较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 万元，占 0.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3.52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增加党组织工作经费 3.52 万元。

（2）教育支出 788.9 万元，占 82.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2.70 万元，增长 16.7%，主要原因是年中指标调剂增加干部培训费支出 116.96 万元。

（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15.87 万元，占 12.1%，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31 万元，下降 5.93%，主要原因是地方财力不足，退休人员健康休养费没有按照年初预算数兑现。

（4）卫生健康支出 25.74 万元，占 2.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37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工资晋升增加医疗保险缴费等。

（5）住房保障支出 23.48 万元，占 2.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00 万元，下降 20.4%，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存政策调整，清算 2021-2022 年多缴部分抵扣 2023 年应缴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3.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0.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6.01 万元，下降 17.5%，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清算了 2022 年及以前年度待遇，故本年度人员经费下降较大。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公用经费 83.6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74 万元，增长 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略微增加公用经费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劳务费、邮电费、水电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培训费、工会经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3.23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7 万元，下降 24.9%，主要原因有：一是提倡绿色出行，减少公车使用；二是严格落实公务接待规定，厉行节约。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58 万元，增长 21.9%，主要原因是干部培训数量明显增加，公务车运行成本增大所致。

####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99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因公出行、扶贫工作下村等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51 万元，下降 14.6%，主要原因是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运行成本。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34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干部培训数量明显增加，公务车出车次数增多。

公务接待费 0.2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主管部门和区县党校的业务指导交流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56 万元，下降 70.0%，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无公函的一律不予接待，规范公务接待管理。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24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疫情影响，加大了业务交流。

###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 26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92.42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2.99 万元。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7 万元，下降 98.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会议支出。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93.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1 万元，增长 34.7%，主要原因是区外培训批次和人次增加。

#####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62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劳务费、邮电费、水电费、维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培训费、工会经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74 万元，增长 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进人员相应增加公用经费等。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我部门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以实现绩效目标为导向，重视过程监控和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改进，预算绩效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部门整体和8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8项，涉及资金373.73万元。

### （二）绩效自评结果

#### 1.绩效目标自评表

详见附件。

####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年度本部门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本年度本部门对8个项目开展了自评，其中7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秀，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好，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本部门整体、政策或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 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 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一)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二) 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龙小林      023-48660905